



08

内蒙古法制报

政法时空

2026/02/11

责任编辑:赵芳 制版编辑:申慧珍

新城区人民法院启动“执行无纸化”办案模式

呼和浩特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无纸化办公中心正式建成并投入运行,标志着该院在自治区基层法院中率先全面推行“执行无纸化”办案模式。此举是该院深入贯彻智慧法院建设要求、提升工作效率的重要举措。

该中心的功能分区采用“核心办公区+存储区”设置,通过配备高速扫描等设备,实现卷宗材料即时数字化处理。为确保规范运行,新城区法院同步出台了《无纸化服

务流程》《无纸化办公中心保密要求》《无纸化办公中心管理规定》等3项核心制度,明确操作标准与责任分工,推动执行案件实现“一案一电子档一纸质档”的规范化管理。

执行无纸化办公中心投入运行后,依托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管理系统,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可自动生成,同时通过“人卷分离”模式,实现电子与纸质卷宗同步管理、安全可控。监管人员可在

线核查电子卷宗,对办案流程实现全程跟踪,形成“线上监督+线下管控”的双重监管机制。

据了解,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同步归档后,当事人可通过12368诉讼服务热线等渠道及时了解案件办理进展。执行干警撰写法律文书时也可直接引用电子卷宗内容,实现办案全程在线操作,每步均留有痕迹,以透明化促进规范化。而“执行无纸化”办案模式推进后,当事人立案时提交的材料

可“一次扫描、全程复用”,无需重复递交。执行干警外出时可通过移动终端随时调阅电子卷宗,开展财产查控等工作,进一步提升了移动办案效率与安全性。

自该中心运行以来,已收录在办案件卷宗1731件。电子卷宗的深度应用,使该院整体办案节奏明显加快。下一步,新城区法院将继续深化无纸化办案模式,压缩办案周期,努力让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得以更快实现。

(张璐)

实地检查消除隐患 强化警务安全管理

科布尔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支队政委姬振国一行深入到察右中旗人民法院,以“实地检查+现场交流”的方式,开展了春节前警务安全工作大检查。

检查组通过暗访形式,安排人员携带疑似违禁物品模拟当事人进入法院。安检人员迅速识别并规范处置,有效拦截“风险”,获得了检查组肯定。随后,检查组实地查看了察右中旗法院诉讼服务大厅、审判法庭、“六专四室”等重点区域的安防设施,排查羁押安全隐患,并随机抽查了刑事案件值班监控视频、查阅了相关安保工作档案材料。

在全面了解了该院的安全制度建设、应急预案及教育培训情况后,检查组指出,察右中旗法院安全管理总体有举措、有成效,同时,对检查中发现的不足提出整改意见。座谈会上,姬振国强调,春节前后是安全管理关键时期,必须提高站位、强化意识,严格落实警务保障要求,加强隐患排查,确保各项工作部署到位。

下一步,察右中旗法院将以此次检查为契机,以查促建、以改促优,持续优化警务安全管理,切实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坚实保障。

(杨佳)

快审供暖纠纷案

乌兰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高效审结一起涉供暖企业的买卖合同纠纷案。该院坚持“快审快判+全程协调”,在依法裁判的同时,有效保障了区域正常供暖,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该案中,因某供暖公司拖欠货款,债权人申请财产保全,导致供暖公司账户被冻结。时值供暖期,若账户长期冻结可能影响供暖公司燃料采购和设备维护,进而影响数万群众的冬季取暖。

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第一时间组织双方调解。调解未果后,为不影响供

司法为民暖人心

暖保障,法官又加快案件审理进程,利用休息时间审查证据并迅速开庭审理。案件判决后,法官并未“一判了之”,而是针对双方顾虑开展靶向普法释理,引导双方服判息诉,并持续协调促成双方达成可行的付款方案。最终,债权人主动申请解除账户冻结,供暖公司顺利恢复正常运营,纠纷得以实质性化解。

该起纠纷的化解,是鄂托克旗法院聚焦民生需求、以高效专业的审判和司法为民的温度、切实守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的生动实践。

(王小龙)

追回被骗余款

城关讯 近日,一起诈骗案件的被害人王某将印着“司法为民暖人心 秉公裁判维正义”的锦旗送到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感谢该案承办法官闫露帮助其追回被骗余款。

2024年7月,该案被告人高某某以为王某儿子安排工作为由,骗取王某13万元。王某发现被骗后多次向高某某索要,高某某在退还部分钱款后,余下4.3万元一直未还。案件进入审理阶段后,闫露了解到王某家庭经济困难,

传递司法温度

其女儿患病急需用钱治疗,遂多次联系被告人高某某,通过反复沟通与释法说理,最终促使高某某将剩余被骗钱款全部退还。

“在办案中,我们始终坚持惩治犯罪与化解矛盾并重,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闫露在谈及此案时说道。该案的成功办理,依法打击了犯罪行为,切实维护了被害人的合法权益,体现了司法审判的温度与担当。

(郭成 游学林)

判后回访显温情 司法护苗助归航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在对一起未成年人盗窃案件作出判决后,主动延伸司法职能,通过判后回访持续开展帮教,引导涉案少年真正知错悔改、重回人生正轨。

案件判决后,承办法官秉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对该案的涉案未成年人小华(化名)进行了专题回访,细致了解其生活、工作状况与社区矫正表现,并通过耐心释法说理和心理疏导,帮助其明晰行为边界、树立规则意识。“法律不仅惩罚错误,更在于帮你重建是非观念,让你在未来不走弯路。”法官在交流中强调。

“以前总觉得没人真正在乎我,现在明白了有人愿意管我、教我,给我指路。”小华在坦诚沟通中逐渐打开心扉。整个回访在尊重、温暖的氛围中进行,既巩固了帮教效果,也为小华注入了回归社会的信心。

此次判后回访是康巴什区法院深化未成年人审判工作、践行“寓教于审、惩教结合”理念的具体实践,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下一步,该院将继续以“康法护苗”普法志愿项目为抓手,加强与相关部门、社会组织及家庭的合作,通过定期回访、心理疏导等方式,助力更多失足青少年告别过去、走向未来,让司法温情持续照亮回归之路。

(吴涛)

多元解纷赋能基层治理

赤峰市元宝山区司法局全面推进基层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

近年来,面对基层矛盾纠纷类型复杂、诉求多元、化解难度大的新挑战,赤峰市元宝山区司法局锚定“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的目标,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矛盾纠纷多元排查化解,探索出非诉讼纠纷化解的“元宝山模式”,为平安与法治建设注入了强劲司法动能。

构建“立体式”调解格局 筑牢基层调解组织根基

为打破“单点零散”的传统调解布局,元宝山区司法局全面推进基层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结合地区实际,构建起覆盖全域、衔接顺畅、响应迅速的调解组织网络,为矛盾化解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调解组织建设上,该局不断推动调解组织建设与基层治理网格的深度融合,指导元宝山区12个镇乡街、121个村(社区)成立人民调解委员会,并精心选聘专兼职调解员463名,实现“镇乡街有调委会、村社区有调解点”的全域覆盖。截至目前,90%以上的基层矛盾纠纷可在村(社区)实现就地发现、就地调解、就地化解。同时,元宝山区司法局组建了18个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分层次、分领域推进矛盾纠纷实质化解。近5年来,通过设立交通事故纠纷调委会,实现了“事故认定+损害赔偿+调解结案”一站式闭环服务;通过建立劳动争议调委会,年均化解劳动争议纠纷200余起,累计为劳动者挽回经济损失超500万元。

此外,元宝山区司法局聚焦企业发展需求,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在重点企业设立“驻企调解室”,并配备“司法联络员+调解员+行业专家”服务团队,2025年以来累计化解涉企纠纷133件,为企业避免经济损失超200万元。

元宝山区司法局还着力建强专业化调解队伍,按照“专兼结合、优势互补”原则,构建起由专职调解员、兼职调解员和专家团组成的调解梯队,并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持续提升人民调解员的业务能力水平。同时建立星级评定等激励机制,进一步提升了调解效能。

打造“特色化”调解品牌 提升基层治理综合效能

元宝山区司法局立足本地基层治理实际,针对不同区域、不同行业的矛盾纠纷,打造了一批特色鲜明、针对性强的调解品牌,实现了“一把钥匙开一把锁”。

该局通过在婚姻登记中心设立婚姻家庭纠纷调委会,并创新推行“逢离必调”服务模式与“双劝双导”工作机制,开创性融入“调解+心理”专业服务,实现辖区离婚率连续3年显著下降;通过设立物业纠纷调委会,创新“住建+司法+法院”三方联动机制,形成“专业支撑+多元调解+司法保障”的矛盾纠纷化解闭环,2024年以来,累计化解物业纠纷1900件,涉及金额240余万元,实现了从“被动救火”到“主动治理”的转变;通过

构建“党员引领—乡贤带动—专业支撑”的解纷体系,打造了一批定位清晰、各具特色的品牌调解室,推动了专业解纷力量有效下沉、精准投放。截至目前,元宝山区已建立品牌调解工作室5个,累计化解纠纷300余起,“于柏忠调解室”“老庭长调解室”等已成为当地群众信赖的“家门口调解站”。

创新“联动式”调解机制 开创基层调解崭新局面

元宝山区司法局以“三调联动”为基础框架,整合全域解纷资源,创新推出“诉调、公调、访调、复调、援调”五大对接机制,实现全链条解纷。2013年,该局在全市率先成立涉诉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累计成功调解纠纷超1.2万件,为当事人节省诉讼成本1500余万元;在13个派出所设立驻所调解室,推动纠纷快速分流化解;在元宝山区信访局设立专门调解室,引导群众从“信访”向“信法”转变。

下一步,元宝山区司法局将持续深化新时代“枫桥经验”实践,不断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赤峰人民调解员协会供稿)

排查消防隐患 筑牢安全防线

树林召讯 为切实增强检察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近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督查工作,通过全面排查隐患、宣传消防安全知识等举措,全力筑牢消防安全防线,保障机关安全有序运行。

督察中,检务督察组重点对档案室、中心机房、办公楼及外围区域进行了全面检查。工作人员逐一查看灭火器、应急灯等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有效,检查电器线路铺设、取暖设备使用是否规范,排查是否存在私拉乱接、超负荷用电等安全隐患,并对发现的问题即时整改。

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常态化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动态消除安全隐患,同时,充分利用宣传栏、电子屏等载体普及消防安全知识,着力提升检察人员的消防安全防范意识,全力保障机关安全稳定运行。

(齐雅洁)